

证券代码：300426

证券简称：唐德影视

公告编号：2015-083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尚待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于2013年12月25日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979,700股，发行价格为72.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49,771,092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若2016年公司业务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可能会导致净利润增长速度低于净资产增长速度。因此，公司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假设：

1、本次发行于2016年6月30日实施完毕；

2、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按上限计算，即649,771,092元；

3、本次发行费用预计约为2,800万元；

4、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在各季度均匀分布，根据公司2015年三季度报数据，估计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9,655.22万元和8,875.28万元；

5、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与2015年度持平，即分别为9,655.22万元和8,875.28万元；

6、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果的影响；

7、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2016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变化率
总股本（万元）	16,000.00	16,897.97	5.61%
每股净资产（元）	5.9889	9.3502	56.1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035	0.5870	-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035	0.5870	-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5547	0.5396	-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5547	0.5396	-2.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108	7.9087	-2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9.7537	7.2699	-25.47%

关于上述测算的说明如下：

（1）公司对未来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募集资金数额、发行时间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结果和实际日期为准。

公司提醒投资者，本次发行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取得核准的时间及发行完成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变化的可能性，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公司拟采取的填补措施

为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强化对创作和管理人才的集聚和整合、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方式，扩大影视剧产品制作和销售规模，提高影视剧作品毛利率，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承诺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拟投入影视剧作品的筹备、制作和销售工作，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加快落实募集资金拟投入的影视剧作品的剧本、主创人员、开机时间以及销售对象的落实工作，争取尽早实现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新股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风险。

3、强化对编剧、导演、演员以及制片人等创作和管理人才的集聚和整合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除计划通过与编剧、导演、演员以及制片人

等创作和管理人才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在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对其实施股权激励等方式吸引一流的创作和管理人才外，还将充分利用好上市平台，与知名编剧、导演、演员以及制片人等业内人才协商探索包括成立合资公司等形式在内的新的合作模式，以期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已有合作伙伴合作关系，吸引新的合作伙伴，更好的积聚和整合业内资源，做好创意者的汇集者、管理者和服务者。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就《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了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5、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